

江西峰山抽水蓄能有限公司江西赣县抽水蓄能电站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编 号：PJB-2023-YP-013 上网时间：2023年11月5日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江西峰山抽水蓄能有限公司	地理位置	江西省赣县区大埠乡境内	联系人 何南文
项目名称	江西峰山抽水蓄能有限公司江西赣县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项目简介	<p>赣县抽水蓄能电站距赣州市、吉安市、抚州市、南昌市的直线距离分别约为15km、150km、280km、340km，靠近赣南负荷中心。距500kV赣州北变电站（预计2025年投运）直线距离约40km，电站接入系统和受、送电条件良好。本工程公路交通较便利，上、下水库（坝址）附近均有县级公路相通。电站下水库坝址经X348县道可到达赣县区，公路里程约36km。工程距南昌、赣州市公路里程分别为480km、40km。铁路交通也较便利，工程外来物资及设备器材可由铁路运至赣州火车站，然后再转公路运至工地，也可直接采用公路运输至工地。由海运的外来物资可从九江港起岸转公路运入工地或从九江经赣江航道运至赣州港再转公路运至工地。</p> <p>赣县抽水蓄能电站总投资约81亿元，装机总容量为1200MW，拟装设4台单机容量为300MW立轴单级混流可逆式水泵水轮发电机组，年发电量和年抽水电量分别为12.0亿kW·h和16.0亿kW·h。</p>			
现场调查	人员	时间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陪同人	
	/	/	/	
采 样	人员	时间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陪同人	
	/	/	/	
检 测	人员	时间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陪同人	
	/	/	/	
技术服务项目组人员名单	邓志鹏、李秋娟、吕玉			
建设项目（用人单位）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及检测结果	项目存在的主要职业病危害因素为：噪声、工频电场。			
评价结论及建议	<p>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XG1-2019），建设项目属于“D 4413 水力发电”行业，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公布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的通知》（国卫办职健发〔2021〕5号），建设项目属于“D 441 电力生产（其他）”行业，属于职业病危害风险“一般”的建设项目，结合类比企业检测数据，建设项目拟接触的职业病危害因素浓度或强度均符合职业接触限值要求，故综合判定建设项目属于职业病危害风险“一般”的建设项目。</p>			
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	专家组成员同意通过《江西峰山抽水蓄能有限公司江西赣县抽水蓄能电站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